

2024~2026年度泰顺县公路养护专项工程交（竣）工试验检测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A3303010410004769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4~2026年度泰顺县公路养护专项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2024年度养护计划已分别由浙江省交通运输厅以浙交发函〔2024〕27号文、温州市交通运输局以温交办〔2024〕12号和泰顺县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泰重交办〔2024〕1号文批准建设，2025年度和2026年度养护计划以上级主管部门发布的文件为准，2024~2026年度泰顺县公路养护专项工程交（竣）工试验检测招标已由泰顺县交通运输局以泰交〔2024〕54号文同意合并招标，项目业主为泰顺县交通运输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人”），资金来源为省补及地方配套。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交（竣）工试验检测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gov.cn>）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448/index.html>）。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本次招标项目是2024~2026年度泰顺县公路养护专项工程，其中2024年度建安费投资额合计共约70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国省道路基路面养护工程（含桥隧维修加固）、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路面工程、桥隧工程）及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路侧护栏专项、边坡治理）等公路养护工程。其中2024年泰顺县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工程（路面工程）包含富寮线、西交线、交罗线、童东线、岱院线、前筱线、竹西线、文福线、仕底线、东交线、司三线、司筱线合计12条县道，里程58.148公里，司前大桥到高塔村道一条，里程0.2公里。实施内容为农村公路路面修复；泰顺县2024年S326、S220省道路基路面养护工程包含S326苍庆线K64+585~K65+585、K66+200~K66+622、K69+500~K71+451、K74+500~K76+800（K74+500~K75+500为左幅）、K91+250~K94+040、K99+840~K101+840段，实施里程共计10.463公里，安全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等修复。S220青泰线K133+470~K135+220段，“白改黑”1.75km，安全设施及其他附属工程等修复；泰顺县2024年G235国道路基路面养护工程包含G235新海线K1104+460~K1119+917路面中修 G235新海线K1111+370~K1132+780边坡治理及四沿设施专项提升；泰顺县2024年G235金家坑隧道（上下行）视频监控系统工程、泰顺县2024年危桥改造工程（茶坪坑桥）。具体检测的工程项目内容及造价可能有所变动，以实际施工项目为准。

2.2试验检测服务期：合同签订至所有试验检测服务工作全部完成，并通过竣工质量评定备案止。

2.3招标范围：2024~2026年度泰顺县公路养护专项工程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涵（含荷载试验）、隧道、交安等工程的交（竣）工质量检测内容和外观检查及实体检测，出具工程实体检测、外观检查报告，并配合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评定，检测参数及频率按《浙江省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浙交〔2019〕184号）、《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一册 土建工程》及《温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温州市普通国省道养护工程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温交〔2023〕18）文件执行。具体检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表。

2.5试验检测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其本身或内设机构具有交通运输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或公路工程甲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或具有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或具有公路工程乙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和桥梁隧道工程专项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有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资质认定证书；并在人员组成结构、业绩、试验检测设备、履约信誉等方面满足强制性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和等级应与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s://www.ttiis.cn/>）”中的相应机构名称和等级完全一致。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

3.3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具体数量）1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1个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投标的除外），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在“信用中国”网站或由“信用中国”网站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3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448/index.html>）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4.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新系统注册及未领取CA锁的潜在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CA锁办理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

4.5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2024年9月25日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1日9时00分。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电子交易平台”选择“工程建设”-“用户名登录或CA登录”-“我的项目”选择相应所投的项目-“上传投标文件”进行上传。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泰顺分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1229678448/index.html>)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泰顺县交通运输管理中心

地址：泰顺县罗阳镇泰寿路55号

邮编：325500

联系人：魏先生

电话：0577-59286770

招标代理：浙江同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古墩路701号C座906室

邮编：310030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3758298948

监督机构：泰顺县交通运输局

电话：0577-67563956